

威海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文件

威事发〔2019〕1号

威海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关于做好 2018 年度公共机构能源资源 消费统计数据报送工作的通知

各区市、国家级开发区机关事务管理部门，市直各部门、单位：

为做好 2018 年度公共机构能源资源消费统计数据报送工作，进一步提高统计数据质量，根据《公共机构能源资源消费统计制度》《威海市公共机构节约能源资源考核工作规程》要求，现就能源资源消费统计数据报送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报送方式

市直各部门、单位，各区市、国家级开发区公共机构节能主管部门组织所辖（属）公共机构，登录“公共机构能源资源消费统计信息系统”（网址：<http://222.173.12.153:81/>）进行网上

直报。

二、报表类型

各公共机构必须填报《公共机构基本信息》(基 1 表)、《公共机构能源资源消费状况》(基 2 表)、《公共机构数据中心机房能源消费状况》(基 3 表)、《公共机构采暖能源资源消费状况》(基 4 表)根据实际情况填报。基 1 表和基 4 表按年度填报;基 2 表、基 3 表按季度填报,前三季度数据尚未完成填报的,随第四季度数据一并填报。

市直各部门、单位,各区市公共机构节能主管部门应借助公共机构能源资源消费统计信息系统“数据报送”板块中的“综合表报送”功能,生成所辖(属)公共机构的汇总表,其中综 1 表、综 2 表、综 3 表按季度填报,综 4 表按年度填报。

三、报送时间

市直各部门、单位于 2019 年 1 月 31 日前,各区市公共机构节能主管部门于 2019 年 2 月 10 日前,将本部门或本区市 2018 年度 4 个综合表的年度汇总表打印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报送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综合表的年度汇总表生成方法如下:选择公共机构能源资源消费统计信息系统“数据报送”板块中的“本单位综合数据查询”按钮,在窗口显示的查询条件中,“表名称”从下拉选项中选择需要汇总综合表的名称,“年度”从下拉选项中选择 2018,“报告期别”选择季报,“显示结果”选择报表显示,“求和”选择是,

“求和类型”选择年度，点击“查询”按钮即可显示年度汇总表，最后点击“导出 EXCEL”生成报表。

四、有关要求

（一）各级公共机构要高度重视，精心部署，按照逐级负责的原则，严格督促所辖（属）公共机构完成数据报送，同时加强数据审核，发现异常数据及时核实，确保统计单位全覆盖，统计数据准确、全面。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将根据国家和省局有关要求，适时开展公共机构能源资源消费统计数据质量抽查工作并通报抽查结果。

（二）各级公共机构要认真开展能耗数据统计分析，科学计算节能指标，合理评价节能目标完成情况，形成统计分析报告，与汇总表一并报送。

（三）对于涉及机构改革的市直单位，要做好 2018 年度公共机构年能源资源消费统计数据报送工作的衔接，避免遗漏、重复报送等情况的发生。

联系人：夏元礼 任永 5228876

电子邮箱：swj.jgjn@163.com



威海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办公室

2019年1月7日印发
